

证券代码：832394

证券简称：佳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蔡松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黄志强因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王志强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姜莹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8日收到总经理林兰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林

兰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林兰芳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聘任董事、董事长助理姜莹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姜莹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晓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聘任李晓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负责公司产品的技术、研发管理工作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李晓彬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晓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收到董事林兰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林兰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林兰芳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林兰芳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李晓彬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李晓彬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

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漳州佳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